

# 我的父亲母亲

羊羽 著

哈尔滨出版社

ISBN:7-80699-458-0

书 名:我的父亲母亲

作 者:羊羽

出 版 社:哈尔滨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5年6月

开 本:16开

中图分类号:I266

定 价:26.00元

## 前 言

少年时读朱自清的《背影》，感觉是模糊而平淡的，并未有很深的感触，因为在那个年纪我根本就无法体会做父母的那份心情。只是到了成年之后漂泊在外，与他们远隔千里，我才时时会想起远方的那个家，想起家中的父亲母亲，想起很久很久以前的一个个瞬间——那些厚重的、深切的、血脉相连的亲情瞬间。此时，再读《背影》，那种感觉是酸涩的、是温暖的。

自古以来，家境愈是贫寒，亲情就愈发浓厚。少年时，有一段时间，父亲去支援边疆，母亲没有工作，我们母子三人每月只能依靠父亲寄回的二三十元钱过生活。母亲每天早上都会去集贸市场拣一些别人扔掉的菜叶，拿回来炒给我们吃。冬天，会有大量的白菜叶被别人舍弃，这时候，母亲就带上我和哥哥到菜场拣回很多，然后洗净了腌制成咸菜，待到第二年吃。有时候，母亲也会去打一些闲散的零工，而这些零工都是男人们才能干的体力活。每当疲惫的母亲回来，我和哥哥就会早早地将饭菜端到桌前（虽然那菜永远只是我们拣来的或者是自己腌制的）。母亲总是幸福地“享用”我们准备好的饭菜，显出饭菜很香的样子。我看在眼里，小小的心里感到异常的温暖和满足。生活的艰辛并没有让亲情逊色，反而让我们一家人走得更近，我们的感情也更加浓烈。

母亲有时也会因为我们做错事而责怪我们，但她从不动手打我们。她温柔而善良，对待所有的人都非常慈善。在印象中，我只记得母亲发过一次脾气。一天下午，我因为受凉而引发了感冒，夜晚突然发起了高烧，全身非常难受，但我怕母亲会担心，所以一直不敢吭声。深夜，母亲发现我浑身发烫，惊恐万分，背上我就往医院跑。夜很静，昏昏欲睡的我贴在母亲温暖的背上只听见她急促的喘气声和双脚踏地的声响。我那焦急的母亲根本就忘记了穿鞋啊。来到医院，医院值班室的门是关着的。母亲大声地叫着“医生、医生”但是，除了昏暗的灯光，见没有人应答。母亲将我放在走廊的长椅上，急促地拍打值班室的门，里面有声音传来：“马上来。”继而又平静了。母亲又大声叫着：“医生、医生”，可怜的母亲似乎就要哭出来了，但值班的医生还是没有出来。最后，母亲愤怒的一掌拍在值班室的门玻璃上，“哗”的一声，玻璃碎了，受了“惊吓”的医生才急忙跑了出来。母亲将我从长椅上抱起时，她手上流出的鲜血染红了我的衣服……

那是我见过的母亲最“可怕”的一次。我曾经有向她提起这件事，但是年迈的母亲只记得我那次的病，对她自己受伤的手却毫无印象。是的，每个母亲都是平凡而又伟大的，她们的爱都给了自己的儿女，多少的累，多少的苦，她们都会自己承担。正如高尔基所说：母亲是一部震撼心灵的巨著，读懂了它，你就读懂了整个人生。

此时，品读本书中一个个震撼心灵的真情故事，我禁不住一次又一次泪流满面，再次想起远方的父母，想起岁月在她们容颜上留下的沧桑，一股暖流激荡了我的全身。

愿这些文字能润泽天下所有父母无私的心田。谨以此书献给我的父亲母亲，也献给天下所有的父亲母亲。

# 目 录

前 言

没有你哪有我

我的母亲胡适

合欢树史铁生

我的母亲老舍

母亲，我心中你最重安金鹏

我有两个母亲林焕彰

我的小辫子东方牧

心中那辆木架车黄敏

父爱沉重如坯胡子宏

孩子是一颗奇异种子子敏

黑发修祥明

最后的晚餐阳子

寸草何能 报春晖

酒贾平凹

秋天的怀念史铁生

母亲在北航的那千年一跪佚名

天底下最美的母亲马德

面对古老的选择尤天晨

小站余介方

一只鹭鸶陈所巨

母亲曾圣根

父亲的脚板乡笛

沉重的汇款单向海涛

千千阙歌何晖

谁与我同行严忠付

背影消失的瞬间佚名

你的寂寞 我的心痛

父亲的病鲁迅

紫衣三毛

背影朱自清

骚扰电话勇军

看望父亲方育龙

父亲的手亮轩

悲哀的玩具李广田

寄钱白旭初

继父的年王丹文

娘谷秀娟

春去秋来，爱已无声

把笑脸带回家咎金锦

老爸廖辉英

父爱无声黄畋

父亲的眼泪李汉斌

借鞋张萍

小名高翔

父亲从没出过远门林世保

过年张浩军

准我说声 真的爱你

永恒父爱姚瑶

生日卡片席慕蓉

母亲曾经是最不喜欢的人刘震

我的母亲陈帮和

丑娘李兆权

十八年的秘密像座山夏艺艺

酸楚的幸福屠爱国

我要回家过年流云

感谢父亲王馥莉

难忘父病岁月孙玉忠

献给母亲的玫瑰花黄学锋

想念，永远的想念

芭蕉花郭沫若

回忆我的母亲朱德

我的母亲丰子恺

想父亲阎连科

感情的碎片萧红

没有了父亲鸣雁

藏在心底的蓝玉镯王海民

没有父亲的父亲节蔡玉明

我们是亲亲的一家人

父亲的抱负茅盾

我的父亲柏杨毛毛

落花生许地山

有一种爱，不必等待连谏

父亲徐钟佩

帮父亲重拾那段情水然  
融融人间情芦丁  
第一次照相刘树德  
父亲，我永远的朋友朱晓东  
汤水一生佚名  
一把吉他华明  
距离的权威老愚  
大钱饺子张林  
你是我永远的骄傲  
念如斯林太乙  
三松堂断忆宗璞  
追寻母亲的足迹夏祖丽  
父亲的手明子  
我那蹬三轮的父亲哟刘彰  
父亲与茉莉花张育仁  
让我仰视的农民爹娘徐准  
后记

## 我的母亲

·胡适

我小时身体弱，不能跟着野蛮的孩子们一块儿玩。我母亲也不准我和他们乱跑乱跳。小时不曾养成活泼游戏的习惯，无论在什么地方，我总是文诌诌的，所以家乡老辈都说我“像个先生样子”，遂叫我做“糜先生”。这个绰号叫出去之后，人都知道三先生的小儿子叫做“糜先生”了。既有“先生”之名，我不能不装出点“先生”样子，更不能跟着顽童们“野”了。有一天，在我家八字门口和一班孩子“掷铜钱”。一位老辈走过，见了我，笑道：“糜先生也掷铜钱吗？”我听了羞愧得面红耳热，觉得太失了“先生”的身份！

大人们鼓励我装先生样子，我也没有嬉戏的能力和习惯，又因为我确是喜欢看书，故我一生可算是不曾享过儿童游戏的生活。每年秋天，我的庶祖母同我到田里去“监割”顶好的田，水旱无忧，收成最好，佃户每约田主来监割，打下谷子，两家平分，我总是坐在小树下面看小说。十一二岁时，我稍活泼一点，居然和一群同学组织了一个戏剧班，做了一些木刀竹枪，借得了几副假胡须，就在村口田里做戏。我做的往往是诸葛亮、刘备一类的文角儿；只有一次我做史文恭，被花荣一箭从椅子上射倒下去，这算是我最活泼的玩艺儿了。

我在这九年（1895～1904）之中，只学得了读书、写字两件事。在文字和思想看下去的方面，不能不算是打了一点底子。但别的方面都没有发展的机会。有一次我们村里“当朋”（八都凡五村，称为“五朋”，每年一村轮着做太子会，名为“当朋”）筹备太子会，有人提议要派我加入前村的昆腔队里学习吹笙或吹笛。族里长辈反对，说我年纪太小，不能跟着太子会走遍五朋。于是我便失掉了这学习音乐的惟一机会。三十年来，我不曾拿过乐器，也全不懂音乐；究竟我有没有一点学音乐的天资，我至今还不知道。至于学图画，更是不可能的事。我常常用竹纸蒙在小说书的石印绘像上，摹画书上的英雄美人。有一天，被先生看见了，挨了一顿大骂，抽屉里的图画都被搜出撕毁了，于是我又失掉了学做画家的机会。

但这九年的生活，除了读书看书之外，究竟给了我一点做人的训练。在这一点上，我的恩师便是我的慈母。

每天天刚亮时，我母亲便把我喊醒，叫我披衣坐起。我从不知道她醒来坐了多久了。她看我清醒了，便对我说昨天我做错了什么事，说错了什么话，要我认错，要我用功读书。有时候她对我说父亲的种种好处，她说：“你总要踏上你老子的脚步。我一生只晓得这一个完全的人，你要学他，不要跌他的股。”跌股便是丢脸，出丑。她说到伤心处，往往掉下泪来。到天大明时，她才把我的衣服穿好，催我去上早学。学堂门上的锁匙放在先生家里；我先到学堂门口一望，便跑到先生家里去敲门。先生家里有人把锁匙从门缝里递出来，我拿了跑回去，开了门，坐下念生书。十天之中，总有八九天我是第一个去开学堂门的。等到先生来了，我背了生书，才回家吃早饭。

我母亲管束我最严，她是慈母兼任严父。但她从来不在别人面前骂我一句，打我一下。

我做错了事，她只对我一望，我看见了她的严厉眼光，便吓住了。犯的事小，她等到第二天早晨我睡醒才教训我。犯的事大，她等到晚上人静时，关了房门，先责备我，然后行罚，或罚跪，或拧我的肉。无论怎样重罚，总不许我哭出声音来。她教训儿子不是借此出气叫别人听的。

有一个初秋的傍晚，我吃了晚饭，在门口玩，身上只穿着一件单背心。这时候我母亲的妹子玉英姨母在我家住，她怕我冷了，拿了一件小衫出来叫我穿上。我不肯穿，她说：“穿上吧，凉了。”我随口回答：“娘 凉 什么！老子都不老子呀。”我刚说了这一句，一抬头，看见母亲从家里走出，我赶快把小衫穿上。但她已听见这句轻薄的话了。晚上人静后，她罚我跪下，重重地责罚了一顿。她说：“你没了老子，是多么得意的事！好用来说嘴！”她气得坐着发抖，也不许我上床去睡。我跪着哭，用手擦眼泪，不知擦进了什么微菌，后来足足害了一年多的眼翳病。医来医去，总医不好。我母亲心里又悔又急，听说眼翳可以用舌头舔去，有一夜她把我叫醒，她真用舌头舔我的病眼。这是我的严师，我的慈母。

我母亲二十三岁做了寡妇，又是当家的后母。这种生活的痛苦，我的笨笔写不出一万分之一二。家中财政本不宽裕，全靠二哥在上海经营调度。大哥从小便是败子，吸鸦片烟，赌博，钱到手就光，光了便回家打主意，见了香炉便拿出去卖，捞着锡茶壶便拿出去押。我母亲几次邀了本家长辈来，给他定下每月用费的数目，但他总不够用，到处都欠下烟债赌债。每年除夕我家中总有一大群讨债的，每人一盏灯笼，坐在大厅上不肯去。大哥早已避出去了。大厅的两排椅子上满满的都是灯笼和债主。我母亲走进走出，料理年夜饭、谢灶神、压岁钱等事，只当做不曾看见这一群人。到了近半夜，快要“封门”了，我母亲才走后门出去，央一位邻舍本家到我家来，每一家债户开发一点钱。做好做歹的，这一群讨债的才一个一个提着灯笼走出去。一会儿，大哥敲门回来了。我母亲从不骂他一句，并且因为是新年，她脸上从不露出一丝怒色。这样的年，我过了六七次。

大嫂是个最无能而又最不懂事的人，二嫂是个很能干而气量窄小的人。她们常常闹意见，只因为我母亲的和气榜样，她们还不曾有公然相骂相打的事。她们闹气时，只是不说话，不答话，把脸放下来，叫人难看；二嫂生气时，脸色变青，更是怕人。她们对我母亲闹气时，也是如此。我起初全不懂得这一套，后来也渐渐懂得看人的脸色了。我渐渐明白，世间最可厌恶的事莫如一张生气的脸；世间最下流的事莫如把生气的脸摆给旁人看，这比打骂还难受。

我母亲的气量大，性子好，又因为做了后母后婆，她更事事留心，事事格外容忍。大哥的女儿比我只小一岁，她的饮食衣服总是和我的一样。我和她有小争执，总是我吃亏，母亲总是责备我，要我事事让她。后来大嫂二嫂都生了儿子了，她们生气时便打骂孩子来出气，一面打，一面用尖刻有刺的话骂给别人听。我母亲只装做听不见。有时候，她实在忍不住了，便悄悄走出门去，或到左邻立大嫂家去坐一会儿，或走后门到后邻度嫂家去闲谈。她从不和两个嫂子吵一句嘴。

每个嫂子一生气，往往十天半个月不歇，天天走进走出，板着脸，咬着嘴，打骂小孩子出气。我母亲只忍耐着，忍到实在不可再忍的一天，她也有她的法子。这一天的天明时，她便不起床，轻轻地哭一场。她不骂一个人，只哭她的丈夫，哭她自己苦命，留不住她丈夫来照管她。她先哭时，声音很低，渐渐哭出声来。我醒了，起来劝她，她不肯住。这时候，我总听得见前堂 二嫂住前堂东房 或后堂 大嫂住后堂西房 有一扇房门开了，一个嫂子走出房，向厨房走去。不多一会，那位嫂子来敲我们的房门了。我开了房门，她走进来，捧着

一碗热茶，送到我母亲床前，劝她止哭，请她喝口热茶。我母亲慢慢停住哭声，伸手接了茶碗。那位嫂子站着劝一会，才退出去。没有一句话提到什么人，也没有一个字提到这十天半个月来的气脸，然而各人心里明白，泡茶进来的嫂子总是那十天半个月来闹气的人。奇怪得很，这一哭之后，至少有一两个月的太平清静日子。

我母亲待人最仁慈，最温和，从来没有一句伤人感情的话。但她有时候也很有刚气，不受一点人格上的侮辱。我家五叔是个无正业的浪人，有一天在烟馆里发牢骚，说我母亲家中有事总请某人帮忙，大概总有什么好处给他。这句话传到了我母亲耳朵里，她气得大哭，请了几位本家来，把五叔喊来，她当面质问他，她给了某人什么好处。直到五叔当众认错赔罪，她才罢休。

我在母亲的教训之下住了九年，受了她的极大极深的影响。我十四岁——其实只有十二岁零两三个月——便离开她了，在这广漠的人海里独自混了二十多年，没有一个人管束过我。如果我学得了一丝一毫的好脾气，如果我学得了一点点待人接物的和气，如果我宽恕人，体谅人，——我都得感谢我的慈母。

## 合欢树

·史铁生

十岁那年，我在一次作文比赛中得了第一。母亲那时候还年轻，急着跟我说她自己，说她小时候的作文做得还要好，老师甚至不相信那么好的文章会是她写的。“老师找到家来问，是不是家里的大人帮了忙。我那时可能还不到十岁呢。”我听得扫兴，故意笑：“可能？什么叫‘可能还不到’？”她就解释。我装做根本不在意她的话，对着墙打乒乓球，把她气得够戗。不过我承认她聪明，承认她是世界上长得最好看的女的。她正给自己做一条蓝底白花的裙子。

我二十岁时，我的两条腿残废了。除去给人家画彩蛋，我想我还应该再干点儿别的事，先后改变了几次主意，最后想学写作。母亲那时已不年轻，为了我的腿，她头上开始有了白发。医院已明确表示，我的病目前没法治。母亲的全副心思却还放在我治病上，到处找大夫，打听偏方，花了很多钱。她倒总能找来些稀奇古怪的药，让我吃，让我喝，或是洗、敷、熏、灸。

“别浪费时间啦，根本没用！”我说。我一心只想着写小说，仿佛那东西能把残疾人救出困境。“再试一回，不试你怎么知道会没用？”她每说一回都虔诚地抱着希望。然而我的腿，她有多少回希望，我就有多少回失望。最后一回，我的胯上被熏成烫伤。医院的大夫说，这实在太悬了，对于瘫痪病人，这差不多是要命的事。我倒没太害怕，心想死了也好，死了倒痛快。母亲惊惶了几个月，昼夜守着我，一换药就说：“怎么会烫了呢？我还直留神呀！”幸亏伤口好起来，不然她非疯了不可。

后来她发现我在写小说。她跟我说：“那就好好写吧。”我听出来，她对治好我的腿也终于绝望。“我年轻的时候也喜欢文学，跟你现在差不多大的时候，我也想过搞写作。你小学的作文不是得过第一吗，那就写着试试看。”她提醒我说。我们俩都尽力把我的腿忘掉。她到处去给我借书，顶着雨或冒着雪推我去看电影，像过去给我找大夫、打听偏方那样，抱了希望。

三十岁时，我的第一篇小说发表了，母亲却已不在人世。过了几年，我的另一篇小说也

获了奖，母亲已离开我整整七年。

获奖之后，登门采访的记者就多。大家都好心好意，认为我不容易。但是我只准备了一套话，说来说去就觉得心烦。我摇着车躲了出去。坐在小公园安静的树林里，想：上帝为什么早早地召母亲回去呢？迷迷糊糊地，我听风回答：“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就召她回去。”我的心得到一点安慰，睁开眼睛，看见风在树林里吹过。

我摇车离开那儿，在街上瞎逛，不想回家。

母亲去世后，我们搬了家。我很少再到母亲住过的那个小院子去。小院儿在一个大院儿的尽里头，我偶尔摇车到大院儿去坐坐，但不愿意去那个小院子，推说手摇车进去不方便。院子里的老太太们还都把我当儿孙看，尤其想到我又没了母亲，但都不说，光扯些闲话，怪我不常去。我坐在院子当中，喝东家的茶，吃西家的瓜。有一年，人们终于又提到母亲：“到小院子去看看，你妈种的那棵合欢树今年开花了！”我心里一阵抖，还是推脱手摇车进出太不易。大伙儿就不再说什么，忙扯些别的，说起我们原来住的房子里现在住了小两口，女的刚生了个儿子，孩子不哭不闹，光是瞪着眼睛看窗户上的树影儿。

我没料到那棵树还活着。那年，母亲到劳动局去给我找工作，回来时在路边挖了一棵刚出土的“含羞草”，以为是含羞草，种在花盆里，竟是一棵合欢树。母亲向来喜欢那些东西，但当时心思全在别处。第二年合欢树没有发芽，母亲叹息了一回，还不舍得扔掉，依然让它留在瓦盆里。第三年，合欢树不但长出了叶子，而且还比较茂盛。母亲高兴了很多天，以为那是个好兆头，常去侍弄它，不敢再大意。又过了一年，她把合欢树移出盆，栽在窗前的地上，有时念叨，不知道这种树几年才开花。再过一年，我们搬了家，悲痛弄得我们都把那棵小树忘记了。

与其在街上瞎逛，我想，不如去看看那棵树吧。我也再想想母亲住过的那间房。我老记着，那儿还有个刚来世上的孩子，不哭不闹，瞪着眼睛看树影儿。是那棵合欢树的影子吗？小院儿里只有那棵树。

院子里的老太太们还是那么喜欢我，东屋倒茶，西屋点烟，送到我跟前。大伙都不知道我获奖的事，也许知道，但不觉得那很重要，还是都问我的腿，问我是否有了正式工作。这回，想摇车进小院儿真是不能了。家家门前的小厨房都扩大了，过道窄得一个人推自行车进出也要侧身。我问起那棵合欢树，大伙说，年年都开花，长得跟房子一样高了。这么说，我再看不见它了。我要是求人背我去看，倒也不是不行。我挺后悔前两年没有自己摇车进去看看。

我摇车在街上慢慢走，不想急着回家。人有时候只想独自静静地待一会儿，悲伤也成享受。

有一天那个孩子长大了，会想到童年的事，会想起那些晃动的树影儿，会想起自己的妈妈，他会跑去看看那棵树。但他不会知道那棵树是谁种的，是怎么种的。

# 我的母亲

·老舍

母亲的娘家是北平德胜门外，土城儿外边，通大钟寺的大路上的一个小村里。村里一共有四五家人家，都姓马。大家都种点不十分肥美的地，但是与我同辈的兄弟们，也有当兵的，做木匠的，做泥水匠的，和当巡警的。他们虽然是农家，却养不起牛马，人手不够的时候，妇女便也须下地做活。

对于姥姥家，我只知道上述的一点儿。外公外婆是什么样子，我就知道了，因为他们早已去世。至于更远的族系与家史，就更不晓得了。穷人只能顾眼前的衣食，没有工夫谈论什么过去的光荣，“家谱”这字眼，我在幼年就根本没有听说过。

母亲生在农家，所以勤俭诚实，身体也好。这一点事实却极重要，因为假若我没有这样的一位母亲，我以为我恐怕也就要大大地打个折扣了。

母亲出嫁大概是很早，因为我的大姐现在已是六十多岁的老太婆，而我的大外甥女还长我一岁呢。我有三个哥哥，四个姐姐，成人的，只有大姐，二姐，三姐，三哥与我。我是“老”儿子。生我的时候，母亲已有四十一岁，大姐、二姐已都出了阁。

由大姐与二姐所嫁入的家庭来推断，在我生下之前，我的家里，大概还马马虎虎的过得去。那时候订婚讲究门当户对，而大姐丈是做小官的，二姐丈也开过一间酒馆，他们都是相当体面的人。

可是，我，我给家庭带来了不幸：我生下来，母亲晕过去半夜，才睁眼看见她的儿子——感谢大姐，把我揣在怀中，致未冻死。

一岁半，我把父亲“克”死了。

兄不到十岁，三姐十二三岁，我才一岁半，全仗母亲独力抚养了。父亲的寡姐跟我们一块儿住，她吸鸦片，她喜摸纸牌，她的脾气极坏。为我们的衣食，母亲要给人家洗衣服，缝补或裁缝衣裳。在我的记忆中，她的手终年是鲜红微肿的。白天，她洗衣服，洗一两大绿瓦盆。她做事永远丝毫不敷衍，就是屠户们送来的黑如铁的布袜，她也给洗得雪白。晚间，她与三姐抱着一盏油灯，还要缝补衣服，一直到半夜。她终年没有休息，可是在忙碌中她还把院子和屋中收拾得清清爽爽。桌椅都是旧的，柜门的铜活久已残缺不全，可是她的手老使破桌面上没有尘土，残破的铜活发着光。院中，父亲遗留下的几盆石榴与夹竹桃，永远会得到应有的浇灌与爱护，年年夏天开许多花。

哥哥似乎没有同我玩耍过。有时候，他去读书；有时候，他去学徒；有时候，他也去卖花生或樱桃之类的小东西。母亲含着泪把他送走，不到两天，又含着泪接他回来。我不明白这都是什么事，而只觉得与他很生疏。与母亲相依为命的是我与三姐。因此，他们做事，我老在后面跟着。他们浇花，我也张罗着取水；他们扫地，我就撮土……从这里，我学得了爱花，爱清洁，守秩序。这些习惯至今还被我保存着。

有客人来，无论手中怎么窘，母亲也要设法弄一点东西去款待。舅父与表哥们往往是自己掏钱买酒肉食，这使她脸上羞得绯红，可是殷勤地给他们温酒做面，又给她一些喜悦。遇上亲友家中有喜丧事，母亲必把大褂洗得干干净净，亲自去贺吊——份礼也许只是两吊小钱。

到如今我的好客的习惯，还未全改，尽管生活是这么清苦，因为自幼看惯了的事情是不易改掉的。

姑母常闹脾气。她单在鸡蛋里找骨头，她是我家中的阎王。直到我入了中学，她才死去，我可是没有看见母亲反抗过。“没受过婆婆的气，还不受大姑子的吗？命当如此！”母亲在非解释一下不足以平服别人的时候，才这样说。是的，命当如此。母亲活到老，穷到老，辛苦到老，全是命当如此。她最会吃亏。给亲友邻居帮忙，她总跑在前面；她会给婴儿洗三——穷朋友们可以因此少花一笔“请姥姥钱”；她会刮痧，她会给孩子们剃头，她会给少妇们绞脸……凡是她能做的，都有求必应。但是吵嘴打架永远没有她。她宁吃亏，不逗气。当姑母死去的时候，母亲似乎把一世的委屈都哭了出来，一直哭到坟地。不知道哪里来的一位侄子，声称有承继权，母亲便一声不响，教他搬走那些破桌子烂板凳，而且把姑母养的一只肥母鸡也送给他。

可是，母亲并不软弱。父亲死在庚子闹“拳”的那一年。联军入城，挨家搜索财物鸡鸭，我们被搜两次。母亲拉着哥哥与三姐坐在墙根，等着“鬼子”进门，街门是开着的。鬼子一进门，一刺刀先把老黄狗刺死，而后入室搜索。他们走后，母亲把破衣箱搬起，才发现了我。假若箱子不是空的，我早就被压死了。

皇上跑了，丈夫死了，鬼子来了，满城是血光火焰，可是母亲不怕，她要在刺刀下、饥荒中，保护着儿女。北平有多少变乱啊，有时候兵变了，街市整条地烧起，火团落在我们院中。有时候内战了，城门紧闭，铺店关门，昼夜响着枪炮。这惊恐，这紧张，再加上一家饮食的筹划，儿女安全的顾虑，岂是一个软弱老寡妇所能受得起的？可是，在这种时候，母亲的心横起来，她不慌不哭，要从无办法中想出办法来。她的泪会往心中落！这点软而硬的个性，也传给了我。我对一切人与事，都取和平的态度，把吃亏看做当然的。但是，在做人的上，我有一定的宗旨与基本的法则，什么事都可将就，而不能超过自己划好的界限。我怕见生人，怕办杂事，怕出头露面；但是到了非我去不可的时候，我便不敢不去，正像我的母亲。

从私塾到小学，到中学，我经历过起码有二十位教师吧，其中有给我很大影响的，也有毫无影响的，但是我的真正的教师，把性格传给我的，是我的母亲。母亲并不识字，她给我的是生命的教育。当我在小学毕了业的时候，亲友一致愿意我去学手艺，好帮助母亲。我晓得我应当去找饭吃，以减轻母亲的勤劳困苦。可是，我也愿意升学。我偷偷地考入了师范学校，制服、饮食、书籍、宿处，都由学校供给。只有这样，我才敢对母亲说升学的话。入学，要交十元钱的保证金。这是一笔巨款！母亲作了半个月的难，把这巨款筹到，而后含泪把我送出门去。她不辞劳苦，只要儿子有出息。

当我由师范毕业，而被派为小学校校长，母亲与我都两夜不曾合眼。我只说了句：“以后，您可以歇一歇了！”她的回答只有一串串的眼泪。我入学之后，三姐结了婚。母亲对女儿是都一样疼爱的，但是假若她也有点偏爱的话，她应当偏爱三姐，因为自父亲死后，家中一切的事情都是母亲和三姐共同撑持的。三姐是母亲的右手。但是母亲知道这右手必须割去，她不能为自己的便利而耽误了女儿的青春。当花轿来到我们的破门外的时候，母亲的手就和冰一样凉，脸上没有血色——那是阴历四月，天气很暖。大家都怕她晕过去。可是，她挣扎着，咬着嘴唇，手扶着门框，看花轿徐徐地走去。不久，姑母死了。三姐已出嫁，哥哥不在家，我又住学校，家中只剩母亲自己。她还需自晓至晚地操作，可是终日没有人和她说一句话。新年到了，正赶上政府提倡用阳历，不许过旧年。除夕，我请了两小时的假，由拥挤不堪的

街市回到清炉冷灶的家中。母亲笑了。至听说我还须回校，她愣住了。半天，她才叹出一口气来。到我该走的时候，她递给我一些花生：“去吧，小子。”街上是那么热闹，我却什么也没看见，泪遮迷了我的眼。今天，泪又遮住了我的眼，又想起当日孤独的过那凄惨的除夕的慈母，可是慈母不会再候盼着我了，她已入了土！

儿女的生命是不依顺着父辈所设下的轨道一直前进的，所以老人总免不了伤心。我二十三岁，母亲要我结了婚，我不要。我请来三姐给我说情，老母含泪点了头。我爱母亲，但是我给了她最大的打击。时代使我成为逆子。二十七岁，我上了英国。为了自己，我给六十多岁的老母以第二次打击。在她七十大寿的那一天，我还远在异域。那天，据姐姐们后来告诉我，老太太只喝两口酒，很早便睡下。她想念她的幼子，而不便说出来。

七七抗战后，我由济南逃出来。北平又像庚子那年似的被鬼子占据了。可是母亲日夜惦念的幼子却跑到西南来。母亲怎样想念我，我可以想像得到，可是我不能回去。每逢接到家信，我总不敢马上拆看，我怕，怕，怕有那不祥的消息。人，即使活到八九十岁，有母亲便可以多少还有点孩子气。失了慈母便像花落在瓶子里，虽然还有色有香，却失去了根。有母亲的人心里是安定的。我怕，怕，怕家信中带去一年一年，我在家信找不到关于老母的起居情况。我疑虑，害怕。我想像得到，若有不幸，家中念我流亡孤苦，或不忍相告。母亲的生日是在9月，我在8月半写去祝寿的信，算计着会在寿日之前到达。信中嘱咐千万把寿日的详情写来，使我不再疑虑。12月26日，由文化劳军的大会上回来，我接到家信。我不敢拆读。就寝前，我拆开信，母亲已去世一年了！生命是母亲给我的。我之能长大成人，是母亲的血汗灌养的。我之能成为一个不十分坏的人，是母亲感化的。我的性格、习惯，是母亲传给她的。她一世未曾享过一天福，临死还吃的是粗粮。唉！还说什么呢？心痛！心痛！

## 母亲，我心中你最重

·安金鹏

不能让“穷”耽误了娃的前程

1997年9月5日，是我离家去北京大学数学研究院报到的日子。炊烟一大早就在我家那幢破旧的农房上升腾，母亲在为我擀面，这面粉是母亲用五个鸡蛋向邻居换来的。

端着碗，我哭了。我撂下筷子跪到地上，眼泪一滴滴地滚落……

我的家在天津武清县大友垓村，我有一个天下最好的母亲，她今年四十七岁，名叫李艳霞。我家太穷了。我生下来的时候，奶奶便病倒在炕头上了。四岁那年，爷爷又患了支气管哮喘和半身不遂，家里欠的债一年比一年多。七岁那年，我上学了。我的学费是妈妈找人借的。可我发现，自从我上学以后，妈妈反而不爱坐在我身边看我念书了。时间长了，我便明白了：我越是懂事，她便越是伤心，于是她就再不看我用捆着小棍的铅笔头做作业了。

不过妈妈也有高兴的时候，学校里不论大考小考，我总能名列前茅，数学总是满分。在妈妈的鼓励下，我越学越快乐，我真的不知道天下还有什么比读书更快乐的事。

1994年6月，我被著名的天津一中破格录取，我欣喜若狂地跑回家，可我没想到，当我把喜讯告诉家人时，他们的脸上竟会堆满愁云。

晚上，我听到屋外有争吵声。原来是妈妈想把家里的那只刚怀上驹的毛驴卖掉，好让我

上学，爸爸坚决不同意。他们的话让病重的爷爷听见，爷爷一急竟永远地离开了人世。

安葬完爷爷，家里又多了几千元的债。我再不提念书的事了，我把录取通知书叠好塞进枕套里，开始每天帮妈妈下地干活。过了两天，我和父亲同时发现，小毛驴不见了！爸爸铁青着脸责问妈妈：“你把毛驴卖了？以后盘庄稼、卖粮食你用手推、用肩扛啊？你卖毛驴的那几百块钱能供金鹏念一学期还是两学期……”

那天，妈妈哭了！她用很凶很凶的声音吼爸爸：“娃儿要念书有什么错？金鹏考上市一中，在咱武清县是独一份呀，咱不能让‘穷’字把娃的前程耽误了！我就是用手推，用肩扛也要让他念书去……”

上市一中后的那年秋天我回家拿冬衣，发现原来八十公斤重的爸爸脸色蜡黄，瘦得皮包骨头地躺在炕上。爸爸得了肠息肉，医生让他尽快动手术。妈妈准备再去借钱，可爸爸死活不答应，他说：“亲戚朋友都借遍了，只借不还，谁还愿意再借给咱呀！”

那天，邻居还告诉我，我的母亲是用一种原始而悲壮的方式完成收割的。她没有足够的力气把麦子挑到场院去脱粒，也无钱雇人使用脱粒机，她是熟一块割一块，然后用手把板车拉回家，晚上再在我家院里铺一块塑料布，然后用双手抓一大把麦秆在一块大石头上摔打脱粒。

三亩地的麦子，靠她一个人割打，她累得站不住了就跪着割，膝盖磨出了血……

我不等邻居说完，便飞跑回家，大哭道：“妈，我不念了……”

妈知道你是最能吃苦的孩子

妈妈最终把我赶回了学校，爸爸的手术也到底借钱做了，只是家里的债务顶了天——整整两万五千元！然而，我的妈妈居然仍有办法让我安心把书念下去。妈妈为了不让我饿肚子，每个月都要步行十多里路去批发十公斤方便面渣给我送到学校。每个月底，妈妈总是扛着一个鼓鼓的面袋子，步行十里路到大沙河乡车站乘公汽来天津看我。而袋里除了方便面渣，还有妈妈从六里外的安平镇一家印刷厂要来的废纸——那是给我作演算的草稿纸，还有一大瓶黄豆辣酱和咸芥菜丝……

我是天津一中惟一在食堂连素菜也吃不起的学生，我只能顿顿买两个馒头。可我从来没有自卑过，我总觉得我妈妈是一个向苦难、向噩运抗争的英雄，做她的儿子我无上光荣！

我刚进天津一中的时候，第一堂英语课就把我听懵了！老师流利的口语和同学们熟练的配合让我感到差距太大了，那完全不是我在乡村中学里听到的英语。母亲来给我送钱的时候，我给她讲了怕英语跟不上的忧虑，谁知她竟一脸笑容地回答我：“妈只知道你是个最能吃苦的孩子，妈不爱听你说难，因为一吃苦便不难了！”

我记住了妈妈的话。我有点口吃，有人告诉我，学好英语，首先就要让舌头听自己的话。于是我便捡一枚石子含在嘴里，然后开始拼命地背英语课文。舌头跟石子磨呀磨，有时口水就顺着嘴角流淌下来了。

半年过去了，小石子磨圆了，我的英语成绩期末进入了全班前三名。1995年初，我报名参加了天津一中奥林匹克学校的预备班，选修物理和数学。一年后，我第一次参加全国奥林匹克知识竞赛天津赛区的比赛，就获得了物理一等奖和数学二等奖，我将代表天津去杭州参加全国物理奥赛，拿一个全国一等奖送给妈妈，然后代表中国去参加世界物理奥赛去！谁知，成绩公布后我的愿望落空了！我仅得了二等奖，尽管这已是天津市参赛队员中的最好成绩，可要报答我那含辛茹苦的母亲，这成绩太轻太轻了啊！

妈，您的儿子成功了

1997年1月，我在全国数学奥赛中以满分的成绩取得第一名，顺利入选国家集训队，并在为期一个月的集训中取得十次测验总分第一的成绩。

为了准备这两科的奥赛，我已经有大半年没有见到母亲了。我飞快地跑到邮局，给母亲报捷：“妈，我们入选国家队的六名队员中，惟有您的儿子是地地道道的农家子弟，是首次参加全国数学奥赛便入选的队员，还是满分呢……”

我在回天津作准备赴阿根廷参加国际数学奥赛的时候，收到了母亲托同学转给我的二百元钱和一张字条：“妈妈为你自豪，要谦虚，要为国争光！”捧着这笔“巨款”和纸条，我哭了。

按规定，我赴阿根廷参加比赛的报名费和服装费应统统自理。那天，我正在和同学们聊天，班主任和数学老师来了。他们是受学校委托，来检查我的准备情况的。当他们看着我依然穿着好心的老师和同学接济我的一身颜色、大小不太协调的衣服时，忙打开我的贮藏柜帮我挑选衣物。班主任指着我那件袖子接了两次、下摆接了三寸长的棉衣和那些补丁擦补丁的汗衫、背心问：“金鹏，这就是你全部的衣服啊？”

他突然流泪了。我一下不知所措，忙说：“老师，我不怕丢人的。我母亲告诉我，她从村里一位老先生口中听过这样一句话：‘腹有诗书气自华！’”最终，我的出国服装费是由天津一中解决的。我带着满心的感激于1997年7月25日飞抵阿根廷的海滨城市巴尔德拉马。

7月27日，考试正式开始。从早晨8点30分到下午2点，我们要整整做五个半小时的试题。

第二天的闭幕式上，要公布成绩了。首先公布的是获铜牌的名单，又公布获银牌的名单，最后，公布金牌名单，一个，二个，第三个是安金鹏。我喜极而泣，心中默默地喊道：“妈，您的儿子成功了！”

妈妈，你是我最好的导师

我和另几位同学在第第三十八届国际奥林匹克数学竞赛中分获金银牌的消息，当晚便被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中央电视台播出了。8月1日，当我们载誉归来时，中国科协和中国数学学会为我们在首都机场会客厅举行了隆重的欢迎仪式。此时，我却想回家，我想尽早见到我的妈妈，我要亲手把金灿灿的金牌挂在她的脖子上……

晚上10点，我终于摸黑回到了朝思暮想的家门前。母亲一把将我紧紧搂进怀里。朗朗的星空下，母亲把我搂得那样紧……我把那块金牌掏出来挂在她的脖子上，畅畅快地哭了！

8月12日，天津一中校礼堂里座无虚席，全校师生齐聚在这里，为我夺得奥赛金牌庆功。我的母亲，这位普普通通的农妇和市教育局的领导以及天津市著名的数学教授们一起坐在了主席台上。轮到我发言的时候，我根本没有讲稿，不是我不慎重，而是我有满肚子的话要说，它们用纸根本记不完。那天，我说了这样一席话：“我要用我的整个生命感激一个人，那就是哺育我成人的母亲。她是一个普通的农妇，可她教给我的做人的道理却可以激励我一生。母亲常对我说：‘妈没多少文化，可还记得小时候老师念过的高尔基的一句话——贫困是一所最好的大学哩！你要能在这个学堂里过了关，那咱天津、北京的大学就由你考哩！’如果说贫困是一所最好的大学，那我就要说，我的农妇妈妈，她是我人生最好的导师……”

# 我有两个母亲

·林焕彰

我有两个母亲，一个养我，一个生我，两个都还健在。  
有母亲是幸福的，有两个母亲却隐藏着一段不平的身世。

## 养我的母亲

养我的母亲，是我父亲的童养媳，四五岁时就被我们林家带过来，因此，同以前农业社会里大部分的童养媳一样，注定一生要吃苦、劳碌！

养我的母亲，她出生于农家，是我外公五个女儿三个男孩中的第二个孩子（次女），四五岁一过了门，就开始学习农家的工作，不分粗细的工作，她没有份儿进学校念书，没有什么知识，只有从传统的礼教观念里和日常生活习俗中，得知一些作为一个妇道人家应该怎样守着勤俭理家、储蓄存粮的道理。她是一个平凡的人，一生吃过很多苦，深深体会到勤俭累积是她所能做得到的求生存的方法，因此勤俭累积也就成了她一生奉行的金科玉律，只要能吃得饱、穿得暖，有个可以安身的地方，再也没有其他的需求。她常常把“勤俭累积”这句话挂在嘴里，也以这么简单的道理教我们姐弟长大。养我的母亲，她只生了一个女儿——我一直很敬爱的大姐。

养我的母亲，没有念过书，但很开通明理，她不像一般旧观念里的人要把惟一的女儿留住招赘，也许她把我当做亲生的，当做惟一想依靠的儿子。说起我的母亲的“开化”，我念过大学的几个表弟妹都会称赞、感激一番，他们能够说服我姨妈在丧夫后的艰苦环境下让他们一个个上了大学、出国深造，我母亲曾经替他们说过好多话；即使我那认为很开通常常出入内外的舅舅们，他们有重要事情也常常要向她请教，听她的意见。不过我母亲也有她固执的地方，她总是以勤俭为美德，不要我买东西给她，我长到这把年纪，记得我只在前年冬天为她添了一件毛衣；我深知我母亲是疼惜金钱的，所以我买回来之后还特地像做贼似的向她谎报，说是以很低廉的价钱买的，可是这样她还是嘀咕了老半天，不肯接受，要我退还人家，或调换我自己需要的东西。后来，她虽然收下了，可是至今我只看她在我父亲七十岁生日的那天才穿了一下，而再怎样天寒还是把它摆在衣柜里。养我的母亲，她是这么节俭，但对别人从不吝啬。

养我的母亲，她含辛茹苦养我姐姐和我，还抚养我两个堂兄和一个堂兄的童媳妇儿，直到他们都长大自立，成了家又生了孩子。我伯父母早逝，那时，我最大的堂兄只有七八岁，我母亲抚养他们还得照顾他们的一份家产（有稻田、果园），不许有分毫被人侵占，春耕秋收，历十余年，从未让它们荒芜过。我父亲是长年在外的，为了两个不像样的家，母亲只得默默承受、默默工作。

我们林家世代务农，祖父大概留下一些田地给我伯父和我父亲他们两兄弟。不过从我懂事起，父亲分内的一份家产早已变卖精光，虽说我母亲抚养我堂兄他们，但在我心灵里却有寄人篱下之感，母亲所承受的为难，想当然更多。她既不忍心丢下尚待抚养的侄子，又要承

受他人瓜田李下之嫌，不知有多痛苦！小时候，我曾不止一次听她向别人诉说要去当用人帮人家洗衣做饭的事（我听了总是暗自感伤），总因为有我这么一个要缠脚绊手的孩子，不能如愿，只好在忙过了家里的工作后再到附近替人家做短工，上山下田的活儿，一年到头不休息地做着。

养我的母亲，她实在很辛苦，很能干，年轻时如此，年老了也还是如此。我同事经常向我说：“你老母真能干，那么大的年纪了还能挑肥、种菜。”是的，只在工作的时候，我才能看出她高兴的样子，才感觉她是健康的。可是她这样辛勤地工作，使我很难过，我曾经向她说，甚至抱怨她：“不必这么劳碌的！”我一直以为她做得愈多，我的愧疚愈重。今年，她六十七岁了，应该多休息，应该享享清福的，可是我真惭愧，我收入少，这大概就是不能让她宽心的原因吧！

养我的母亲一生都在劳碌，都在养我。她省吃俭用，用一分一毫的累积为我换来一间可遮盖风雨的小屋，然后又将它改建成加强砖造的二层楼房，用不可抵挡的母爱围护着我。

## 生我的母亲

生我的母亲，据说我两岁时她就离开我了，但我一直不知道有这回事，我以为我和别的小孩一样，只有一个母亲。直到我上了小学三年级的时候，才有人跟我提起，甚至说她潜在学校附近一个亲戚人家，要我去让她看看，我还是不相信。这件事是不止一次的，可是我一直不理睬它；现在想来，都怪我不懂事，不知当时伤了母亲多少的心！几次失望后，母亲就不再冒险到学校附近来看我了。她离开我时，我父亲正因贩卖食油（日据时代物资缺乏，食油也列为管制品）被捕入狱。父亲出狱后，曾放出风声，如果被他碰到一定要砍掉她的腿；我可怜的母亲深知我父亲的为人，所以她尽管如何想念我也不敢多冒险。如今，事隔三十余年，可怜的母亲仍然惧怕万分，怕被我父亲碰到！我一年难得去看她一次，她想看我总是不辞辛劳地从宜兰来南港，躲在我弟弟家，然后才要我弟弟或我同事通知我。今年4月，她又来过一次，想看我和我妻子儿女，但我白天晚上工作，又为《我的母亲》这本专集南北奔跑，竟错过去看她的机会！

生我的母亲，她离开我，她说她有不得已的苦衷，这也许是命运吧！我不曾抱怨。当时我已有两个姐姐，她说她一个女人无法养我们三个，所以才把我二姐送给人家，只带着我和大姐离家出走。不久，我生病了，母亲在求神问卜后得知我逝去的祖母要我回家传接香火，母亲不敢违拗，只好忍痛送我回去交给养我的母亲，然后她就带着我大姐东藏西躲地想寻求一个安身的处所，最后才在偏僻的乡村落脚，嫁给一个庄稼人。后来，我大姐也生病了，竟一病不起而夭折！可怜的母亲，不知当时痛失爱女的心情是怎样挨过的。据说，姐姐的病和我当时的情况类似，无一刻安宁，说是我祖母的鬼魂要她回我们林家，母亲不再相信那种鬼话，也不甘心身边没有一个子女可以抚慰。

母亲的再嫁，我无法理解她当时的处境，可是依我推想，她绝不会是为了冀求荣华富贵，否则她怎会那么认命地嫁给一个只有几块薄田要一起劳碌工作才能果腹的庄稼人？而且又必须窝在浊水溪旁的堤坝下冒着年年的水灾，要厮守一辈子呢？当我在结婚前第一次去见她，向她报告喜讯时，我谊舅领着我走入那低矮的土埔庄，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小屋中，我真的感慨万千，想像不到我的母亲会在那样寒窑都不如的茅屋里，从事耕田做活，养育三个男孩和